

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一、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

1. 股东大会届次: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:公司董事会。

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9年8月20日召开,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3. 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。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4. 会议召开的日期、时间。

(1)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:2019年9月6日(星期五)下午14:00;

(2) 网络投票时间:2019年9月5日至2019年9月6日。其中,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9月6日上午9:30至11:30,下午13:00至15:00;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9月5日15:00至2019年9月6日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5. 会议的召开方式: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,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、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,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,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。

6. 出席对象。

(1)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。即于2019年9月3日(星期二,股权登记日)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

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，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（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）；

（2）公司董事、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；

（3）公司聘请的律师、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。

7. 会议地点：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

1. 审议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；

2. 审议《关于修订<关联交易决策制度>的议案》；

3. 审议《关于修订<对外担保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；

4. 审议《关于修订<董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。

（二）议案的披露情况

以上四个议案已全部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，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上述四个议案中议案 1 为特别决议议案，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为有效；其余议案皆为普通决议议案，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方为有效。

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 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，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，单独计票的结果将于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时同步公开披露。

三、现场会议登记方法

1. 登记方式：法人股东持单位持股凭证、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；公众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，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、个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；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持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股票账户卡、委托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。

异地股东可采取书信或传真登记，不接受电话登记。

2. 登记时间：2019 年 9 月 5 日上午 8:30—11:30，下午 13:30—15:00。股

东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，应将授权委托书于 2019 年 9 月 5 日（含 5 日）前送达或传真至本公司登记地点。

3. 登记地点：重庆市渝北区人和星光大道 69 号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律部。

4. 注意事项：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。

四、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

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（地址为 <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>）参加投票，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1. 会议联系人：陈志

电话：023-67886985 传真：023-67886985

地址：重庆市渝北区人和星光大道 69 号

邮编：401121

2. 参加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其住宿、交通费用自理。

3. 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：网络投票期间，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，则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 年 8 月 22 日

附件一：

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

一、网络投票的程序

1. 投票代码：362004。
2. 投票简称：“华邦投票”。
3. 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。
 - (1) 议案设置。

表 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“议案编码”一览表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议案编码
总议案	总议案	100
议案1	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	1.00
议案2	《关于修订〈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〉的议案》	2.00
议案3	《关于修订〈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	3.00
议案4	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	4.00

(2) 填报表决意见：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，填报表决意见：同意、反对、弃权。

(3)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，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。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，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。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，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，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，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；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，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，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。

(4)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。

二、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

1. 投票时间：2019年9月6日的交易时间，即9:30—11:30 和13:00—15:00。

2.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。

三、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

1.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9月5日（现场股东大会召开

前一日)下午15:00,结束时间为2019年9月6日(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)下午15:00。

2.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,需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(2016年修订)》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,取得“深交所数字证书”或“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”。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<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>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。

3.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,可登录 <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>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。

附件二：

授权委托书

兹委托_____先生（女士）代表本公司（本人）出席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并代为行使表决权。

委托人（签名）：_____

委托人营业执照注册（身份证）号：_____

委托人持股数：_____

委托人股东帐号：_____

受托人（签名）：_____

受托人身份证号码：_____

委托日期：2019 年____月____日

会议表决情况					
议 案 名 称		表决情况			备 注
		同意	反对	弃权	
议案1	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	☐	☐	☐	请在相应方框内画“√”
议案2	《关于修订〈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〉的议案》	☐	☐	☐	
议案3	《关于修订〈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	☐	☐	☐	
议案4	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	☐	☐	☐	

注：1、股东请在选项方框中打“√”；
2、每项均为单选，多选为无效票。